

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擬參加本校舉辦之長期課外活動一辯論隊。活動於9月30日（星期二）開始，共十二次，日期詳情請見下表。學生如因事/病未能出席，家長將於當日經eClass收到通知；另學生須於缺席後三天內繳交請假信予課外活動導師，否則作無故缺席論。倘若同學三次無故缺席，導師將發口頭警告，第四次無故缺席，則依規記缺點處分。此外，活動既為同學自行選擇參加，為培養責任感，所有活動不設中途退出。其細則如下：

1.日期	2025年9月30日、10月14日、10月28日、11月4日、11月18日、11月25日、 2026年1月27日、2月3日、3月3日、3月10日、4月14日、4月21日
2.時間	下午4:15至下午5:15
3.學會	辯論隊
4.地點	本校408室
5.費用	全免
6.負責老師	黃穎雯老師

現請 台端於回條上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出席長期課外活動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本校 2320 4557與黃穎雯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2025 年 10 月 2 日



【回條】25054《長期課外活動（周二）一辯論隊》

請於 10 月 3 日或之前交回黃穎雯老師

敬覆者：

來函備悉，本人 ☐同意 / ☐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長期課外活動一辯論隊，本人當督促敝子弟遵從導師之指導，並同意在校方合理安全措施下，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。此外，茲聲明敝子弟健康良好，適宜參與此項活動。

此覆
基協中學羅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2025年10月_____日